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立青山國民中小學 函

地址：221026新北市汐止區莊敬街33號

承辦人：戴慧冕

電話：(02)26917877 分機138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huimian71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青中小字第11194370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☐受文者為民眾或附件有實體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學年度第1學期教師進修研習等相關團務運作活動公文

主旨：檢送文化部文化體驗結合公開觀課活動，請鼓勵貴校藝術領域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教研資字第111156108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文化部文化體驗教育計畫公開觀課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主題：若「影」若現-當傳統皮影遇上科技。

(二)時間：10月19日(三)下午1:30-2:00說課、2:10-2:55觀課、3:00-4:00議課。

(三)授課教師及藝師團體：新北市青山國中小張晨昕老師、影子傳奇劇團。

(四)地點：新北市立青山國中小(新北市汐止區莊敬街33號)，說、議課-1樓教師研習中心，觀課-B1表演藝術教室。

(五)參加人數：30人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0月17日(一)下午五點前，請欲參加教師自行至校務行政系統之「教師研習」報名。

四、參與研習教師及工作人員，依附件教育局公文可公假暨課務派代，全程參與研習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五、請參與教師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，全程配戴口罩並攜帶疫苗小黃卡及自備環保杯。

六、本案聯絡人：新北市國中藝術領域輔導團專任輔導員戴慧冕

教師，連絡電話：26917877分機138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